附件3：

杭州市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 杭州市余杭区教育资产营运中心

项目名称： 2023年度余杭区教育系统学生电脑规模化采购项目

编制单位： 杭州市余杭区教育资产营运中心

编制时间： 2023年3月

**一、需求调查情况**

（一）本项目是否需要开展需求调查：是

（二）本项目是否属于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情形：否

（三）需求调查方式

🗹咨询 🗹论证 🞎问卷调查 🞎其他方式

（四）需求调查对象

产品供应商、相关专家；

（五）需求调查结果

1.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随着潮流的发展，很多厂商开始涉足电脑一体机。电脑一体机在外观上突破了传统电脑那种笨重的形象，同时设计上更加时尚。电脑一体机系统文件隐藏不可见，不易感染病毒，国内电脑一体机维护成本低;无需按流程步骤关机，可以直接断电关机，不会导致系统崩渍。

2.市场供给情况

从市场供应商情况来看，能完成此类项目的单位较多

3.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温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温州技师学院工作站（部分学生电脑）采购项目，中标价：1439420元；镇海区教师及学生电脑采购项目，中标价4903560元；2022年度余杭区教育系统学生电脑规模化采购项目，中标价：584394元；2022年临平区教育系统学生电脑及机房布线规模化采购项目，中标价8021123元。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满足招标需求

5.其他相关情况

无

**二、采购需求内容**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报价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搬运、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二）预算金额（元）：6056500

（三）需满足的政府采购政策目标和具体支持对象：节能环保

（四）采购标的是否进口：否

（五）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拟采购标的

|  |  |  |  |
| --- | --- | --- | --- |
| 标的内容 | 2023年度余杭区教育系统学生电脑规模化采购项目 | | |
| 数量 | 1340 | 单位 | 台 |
| 功能和质量  要求 | **1.学生机房电脑配置标准**  **结构：一体机电脑，底座可拆卸**  **◆CPU:Intel Core i5十二代同级别或以上配置**  主板:须有2个及以上内存插槽  **◆**内存: 8G（含）以上  硬盘:256G固态硬盘M.2NVMe + 1T机械硬盘  显示器: ≥21寸宽屏液晶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含）以上  显卡:集成显卡  声卡:集成声卡  网卡:集成千兆网卡  键盘：USB防水键盘  鼠标：USB光电鼠标  操作系统： 正版Windows 10中文专业版 64位  其他：硬盘还原、网络同传功能  **2.职高计算机专业电脑配置标准**  **结构：一体机电脑，底座可拆卸**  **◆CPU:Intel Core i5 十二代同级别或以上配置**  主板:须有2个及以上内存插槽  **◆**内存: 8G（含）以上  硬盘: 512G固态硬盘M.2NVMe  显示器: ≥21寸宽屏液晶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含）以上  显卡：≥2G独立显卡  声卡:集成声卡  网卡:集成千兆网卡  键盘：USB防水键盘  鼠标：USB光电鼠标  操作系统：正版 Windows 10中文专业版 64位  其他：硬盘还原、网络同传功能 | | |

2.售后服务要求

原厂整体质保六年。售后服务按国家《微型计算机商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和浙江省相关规定以及生产厂家或投标人的承诺执行，并提供上门服务，费用包含在针对本项目的报价中。在保修期内提供免费上门维护、升级服务，如设备出现故障，中标单位在接到电话后，1小时内响应，2小时以内到现场处理，3小时内解决问题，现场不能修复的，采取无偿提供采购物品的备用件或整机等措施，以保证用户单位的正常使用。

5.其他商务要求（包装和运输、保险等）

5.1、供方所供的货物是2023年1月1日以后生产的，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合格产品；

5.2、供方所供的货物应是目前市场上相对先进、主流、可靠、安全、开放、实用、性价比高的产品。必须保证所有货物全新的未曾开箱使用，与合同规定的型号与配置相一致，能够与用户现有设备正常连接；

5.3、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能在其功能范围内保障用户的系统安全、稳定运行，符合采购单位的采购要求；

5.4、签订合同后，供应商按照其与采购人的事先约定将所供货物上门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后拆箱，负责安装调试，在合同期内完成初验，由学校进行使用体验，学校提交使用报告后进行终验。如未通过验收，中标单位将负全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5.5、货物交付使用时，须提供货物说明书、质量保证书等相关资料和原配的附件；

5.6、所供货物的全部或部分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

5.7、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供应商向采购单位交纳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予以无息退还。

（七）采购项目的其他要求

1、投标产品必须是为当前市场主流通用机型、标准配置（即投标产品的配置、服务与投标产品生产制造商对外公众网站上公布的配置一致，不得另行制作网页），不得以任何名义的“专用机型”、“特配机型”参加投标，投标产品型号应与市场正常销售保持一致。

2、随机安装的软件产品是针对采购单位注册的原厂产品包或原厂家提供许可证协议的正版软件。

3、投标产品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合法生产、销售的，并且经国家“3C”认证，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有投标参数真实可信，满足采购单位的使用需求，质量可靠、使用安全，并具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体系，同时承担以非法产品或虚假参数投标所带来的一切法律风险。

**三、合同订立安排**

（一）采购项目预（概）算（元）：6056500 ，最高限价（元）：

（二）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 2023年4月

（三）采购组织形式：集中采购

（四）委托代理安排：集中采购机构

（五）采购包划分： 不分标项

（六）合同分包：允许分包

（七）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八）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九）选择采购方式的理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公开招标应作为主要采购方式；该项目预算达到公开招标限额标准

（十）竞争范围：公开发布

（十一）评审规则：综合评分

**二、合同管理安排**

（一）合同类型：货物合同

（二）定价方式：固定单价

（三）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1.合同主要标的

|  |  |  |  |
| --- | --- | --- | --- |
| 标的内容 | 2023年度余杭区教育系统学生电脑规模化采购项目 | | |
| 数量 | 1340 | 单位 | 台 |
| 功能和质量  要求 | **1.学生机房电脑配置标准**  **结构：一体机电脑，底座可拆卸**  **◆CPU:Intel Core i5十二代同级别或以上配置**  主板:须有2个及以上内存插槽  **◆**内存: 8G（含）以上  硬盘:256G固态硬盘M.2NVMe + 1T机械硬盘  显示器: ≥21寸宽屏液晶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含）以上  显卡:集成显卡  声卡:集成声卡  网卡:集成千兆网卡  键盘：USB防水键盘  鼠标：USB光电鼠标  操作系统： 正版Windows 10中文专业版 64位  其他：硬盘还原、网络同传功能  **2.职高计算机专业电脑配置标准**  **结构：一体机电脑，底座可拆卸**  **◆CPU:Intel Core i5 十二代同级别或以上配置**  主板:须有2个及以上内存插槽  **◆**内存: 8G（含）以上  硬盘: 512G固态硬盘M.2NVMe  显示器: ≥21寸宽屏液晶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含）以上  显卡：≥2G独立显卡  声卡:集成声卡  网卡:集成千兆网卡  键盘：USB防水键盘  鼠标：USB光电鼠标  操作系统：正版 Windows 10中文专业版 64位  其他：硬盘还原、网络同传功能 | | |

2.履行时间（期限）：原则上2023年7月31日前完成供货（其中海辰中学2023年5月15日前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学校初步验收。具体安装时间与学校协商后学校确定，但不得影响学校正常教学使用。

3.履约地点和方式：指定学校

4.价款或者报酬：按中标价支付

5.考核要求和付款进度安排

|  |  |  |
| --- | --- | --- |
| 序号 | 付款比例（%） | 付款条件 |
| 1 | 40 | 签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为不超过合同金额1%。项目合同签订并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凭中标人开具的正规发票支付合同总价40％的款项 |
| 2 | 60 | 设备按期到货，全部调试安装完成正常运行后经验收合格，中标人开具正规发票，凭采购人签字盖章的终验合格报告办理余款60%结算手续 |

1. 资金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2.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详见履约验收方案

8.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学生机房电脑原厂整体质保期六年、职高计算机专业电脑原厂整体质保期六年。

9.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无

10.成本补偿、风险分担约定

不可抗力一旦发生，证明文件由法律规定部门签署，并由采购人、供应商协商合同逾期履行和继续履行的方法，在此情况下，任何一方不能要求损失赔偿。

1.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1.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1.2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1.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1.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1.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1.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1.7 违约金在结算合同尾款时一次性扣除。

12.其他条款：无

**三、履约验收方案**

（一）履约验收主体

1.采购单位：杭州市余杭区教育资产营运中心

2.是否选择代理机构： 是

3.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否

4.是否邀请专家： 是

5.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是

6.其他：

采购人按照规定组织对中标人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中标人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采购人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字盖章。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二）履约验收时间：2023年 月

（三）履约验收方式：一般程序

（四）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五）履约验收内容

1.技术履约内容

清点产品数量，核对型号，并检验产品功能和性能。检验系统运行情况，对设备安装所需的工程配套进行检测。

2.商务履约内容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其他相关采购文件、采购合同等

（六）履约验收标准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其他相关采购文件、采购合同等

1.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无

**四、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

（一）国家政策变化应对措施

采购人有权根据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的变动等非采购人可控因素，对本项目的需求标准、质量要求、合同总价等作出相应变更或者取消项目或者重新组织项目招标，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对需求进行修改。

（二）实施环境变化应对措施

采购人有权根据实施环境变化等非采购人可控因素，对本项目的需求标准、质量要求、合同总价等作出相应变更或者取消项目或者重新组织项目招标，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对需求进行修改。

（三）重大技术变化应对措施

采购人有权根据实施环境变化等非采购人可控因素，对本项目的需求标准、质量要求、合同总价等作出相应变更或者取消项目或者重新组织项目招标，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对需求进行修改。

（四）预算项目调整应对措施

采购人有权根据实施环境变化等非采购人可控因素，对本项目的需求标准、质量要求、合同总价等作出相应变更或者取消项目或者重新组织项目招标，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对需求进行修改。

（五）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应对措施

1、依法制订采购需求，正确编制采购文件，从源头上减少质疑投诉。2、及时处理质疑， 加强从质疑收件、调查核实、组织专家论证、向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求证、与质疑供应商沟通协 调、与职能部门会商等各环节工作，确保顺利处理质疑、有效减少投诉。3、质疑属实的，及时修 改采购文件中的不合法、不合规条款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

（六）采购失败应对措施

分析采购失败原因，及时调整招标策略；改变招标方式；修改招标文件。

（七）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应对措施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 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 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八）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应对措施

一旦出现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况，采购人和投标人 双方都有义务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 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其他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无